

证券代码：835787

证券简称：海力股份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浙江海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6 年发生金额	(2025)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向关联方购买蒸汽	500,000.00	335,578.00	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及发展需要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向关联方出售紧固件产品	200,000.00	21,426.50	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及发展需要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合计	-	700,000.00	357,004.50	-

(二) 基本情况

1、名称：衢州东港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住所：衢州市衢江区天湖南路 45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盛洪产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主营业务：热力生产和供应（凭资质证书经营），电力供应（凭有效《电力业务许可证》经营，具体范围详见许可）；粉煤灰生产、加工、销售。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江云锋在该企业任董事、总经理。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了《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情况为：同意票数 3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的表决权回避制度，公司董事江云锋、胡水泉对相关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经股东会审议后生效。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日常经营有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公开、公平、自愿的原则；以公允市场价格协议方式结算。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保证交易定价的公允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在预计的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范围内，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需要签署相关协议，确定相关交易的成交金额、支付方式、支付期限等。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的交易行为，系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

合理的、必要的。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行为遵循市场公允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亦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六、 备查文件

《浙江海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浙江海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